

南昌市教育局

南昌市教育局关于转发《关于用好“法治进校园”精品网课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(区)教体局、开发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、湾里管理局教体办，各局属学校、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：

现将省教育厅《关于用好“法治进校园”精品网课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各县区、学校（单位）加强课程宣传推广，结合实际用好9件“法治进校园”精品网课，不断提高青少年法治素养，为青少年学生成长成才保驾护航。

附件：《关于用好“法治进校园”精品网课的通知》

